

南昌市民政局

洪民建字〔2024〕16号

关于落实《南昌市居家养老服务条例》中“为80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提供每月不低于二小时的居家养老服务”规定的建议的答复

耿承军代表：

您好！您提出的“关于落实《南昌市居家养老服务条例》中“为80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提供每月不低于二小时的居家养老服务”规定的建议”收悉，经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为健全我市基本养老服务体系，持续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体系不断完善，尤其是特殊困难老年人的居家养老服务需求，进一步提升老年人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，2020年，南昌市人民政府印发了《南昌市居家养老服务条例》的

通知。其中提到了为80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提供每月不低于2小时的居家养老服务。有关经费来源由南昌市民政局 南昌市财政局联合印发《南昌市养老服务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通知》(洪民字〔2020〕89号)中明确补助资金由市与补助对象所在城区(开发区)两级财政按4:6比例承担,南昌县、进贤县、安义县、新建区和湾里管理局由所在县(区)财政全部承担。对于您反映的“自2023年下半年以来,各地已经停止提供该项服务。截止到2024年1月,全市所有县区均无该项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的情况。”经核实,目前我市安义县、西湖区、青山湖区、新建区、红谷滩区、高新区及湾里管理局持续开展两小时上门服务,青云谱区完成验收后继续开展两小时上门服务,南昌县、进贤县、东湖区、经开区因县区财政不支持已经停止了两个小时上门服务。

为积极推动我市80周岁老年人两小时上门服务工作,在市级补助方面,我局积极与市财政局沟通协商,目前我市按照《南昌市养老服务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通知》持续做好资金保障用于支持两小时上门服务。

在县区资金配套方面,4月7日,我局下发工作提示函至各县区(开发区、湾里管理局)民政部门,要求严格落实《南昌市居家养老服务条例》规定,督促各县区结合实际情况开展服务。经核实,全市80周岁2小时上门服务开展情况如下:

县区	是否还在开展两小时上门服务(人)	停止开展的原因	享受两小时上门服务老人数量(人)	资金安排	监管情况	收费标准
南昌县	否	县财政不支持	18030	2024年已停止	第三方机构通过线上平台监管线下电话回访	50元/月
进贤县	否	县财政压力大,未安排预算	18000	如开展预计产生费用1080万元		
安义县	是	/	5074	265.26万元	制定了养老服务机构监管制度,每月定期审核	25元/工时
东湖区	否	区财政资金紧张	6059	该服务于2024年3月31日结束,后续因区财政财力不足,不支持开展。	第三方机构通过智慧养老平台线上监管	根据服务清单内容收费
西湖区	是	/	5565	244.6776万元	线上通过西湖区智慧养老平台监管,线下民政专干回访	25元/工时
青山湖区	是	/	2000	170万元	通过安心养老平台监管,区民政局复核	50元/月
青云谱区	否	目前请第三方机构对上一年度的服务进行验收	5095	待验收完成后将开始开展今年服务	第三方机构对产生的项目清单进行验收	根据服务清单内容收费
新建区	是	/	3600	130.86万元	线上通过养老服务平台监管,线下上门回访	根据服务清单内容收费
红谷滩区	是	/	1586	426万元	第三方机构线上线下核查,区民政局复核	50元/月
经开区	否	区财政资金紧张无法支持开展	224			
高新区	是	/	1795	300万元	线上通过养老服务平台监管,线下上门回访	根据服务清单内容收费
湾里管理局	是	/	301	30万元	线上通过养老服务平台监管,线下上门回访	根据服务清单内容收费

下一步，我局将积极吸取您的建议，严格按照《养老机构管理办法》、《江西省养老服务条例》，在现有的基础上，要求提供居家上门服务的养老机构建立健全规章制度、规范服务流程，合理确定收费标准，公开服务项目收费标准和收费依据，接受服务对象、政府和社会的监督，更好的为老人提供优质的服务。

最后，非常感谢您对我市养老服务工作的关心，并恳请您一如既往继续支持我市民政工作。

附件：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

2024年4月12日